

孫大總統廣州黨  
十週年紀念專刊

中國國民黨廣東省執行委員會印



# 孫大總統宣佈粵變顛末表示統一意見宣言

民國十一年八月十五日

六年以來，國內戰事，爲護法與非法之爭。文不忍艱難創造之民國，隳於非法者之手，倡率同志，奮鬥不息，中間變故迭起，護法事業，蹉跎數載，未有成就，而民國政府，遂以虛懸。國會知非行權無以濟變，故開非常會議，以建立政府之大任，屬之於文。文爲貫徹護法計，受而不辭，就職以來，激勵將士，出師北向，以與非法者戰。最近數月，贛中告捷，軍勢遠振，而北軍將士，復於此時爲尊重護法之表示。文以爲北軍將士，有此表示，則可使分崩離析之局，歸於統一，故有六月六日之宣言，願與北軍將士提攜，以謀統一之進行。不圖六月十六日，護法首都，突遭兵變，政府燬於砲火，國會遂以流離。出征諸軍，遠在贛中，文僅率軍艦，倉卒應變，而陸

孫大總統宣佈粵變顛末表示統一意見宣言

地爲變兵所據，四面環攻，益以砲壘水雷進襲不已。文受國會付托之重，謹法責任，繫於一身，決不屈於暴力，以失所守，故冒險犯難，孤力堅持，至於兩月之久，變兵卒不得逞，而軍艦力竭，株守省河，於事無濟，故以靖亂之任，付之各處援師，而自來上海，與國人共謀統一之進行。迴念兩月以來，文武將佐，相從患難，傷亡枕藉。故外交總長伍廷芳，爲國元老，憂勞之餘，竟以身殉，尤深愴惻。文之不德，統馭無方，以至變生肘腋，咎無可辭。自兵變以後，已不能行使職權，當向國會辭職，而國會流離顛沛之餘，未能集會，無從提出。至於此次兵變，文實不知其所由起，據兵變主謀陳炯明及諸從亂者所稱說，其辭皆支離不可究詰。謂護法告成，文當下野耶？六月六日，文對於統一計劃，已有宣言，爲天下所共見，文受國會付托之重，雖北軍將士有尊重護法之表示，猶必當審察其是非與誠僞，爲國家謀長治久安之道，豈有率爾棄職而去之理。陳炯明於政府中爲內務總長，陸軍總長，至兵變時，猶爲陸軍總長。果有請文下野之意，何妨建議，建議無効，與文脫離，曾將諒之。乃兵變以前，默無所言，事後始爲此說，其爲飾辭，肝肺如見。按當日事實，陳炯明於六月十五日，至出次石龍，嗾使第二師於昏夜發難，槍擊不已，繼以發砲，繼以縱火，務使政府成爲灰燼，而置文於死地。蓋第二師士兵皆爲湘籍，其所深疾，果使謀殺成事，即將歸罪，以自掩其謀而兼去其患。乃文能出險，不如所期，始造爲請文下野之言。

觀其於文在軍艦時，所上手書，稱大總統如故，可證其欲蓋彌彰已。陳炯明以免職而修怨，葉舉等以飭回防地而謀生變耶？無論以怨望而謀不軌，皆爲法所不容。卽以事實言之，文於昨年十月，率師次於桂林，屬陳炯明以後方接濟之任，陳炯明不惟斷絕接濟，且從而阻撓。文待至四月之杪，始不得已改道出師。於陳炯明呈請辭職之時，猶念其前勞，不忍暴其罪狀，仍留陸軍總長之任，慰勉有加，待之豈云過苛。葉舉等所部，已指定肇陽羅，高雷，欽廉，梧州，鬱林一帶爲其防地。乃輒率所部，進駐省垣，騷擾萬狀，前敵軍心，因以搖動，飭之回防，距云激變。可知凡此種種，亦非本懷，徒以平日處心積慮，惟知割據，以便私圖，於國事非其所恤，故始而阻撓出師，終而陰謀盤據，不惜倒行逆施，以求一逞。誠所爲苟患失之，無所不至者。且卽陳炯明之對文，積不能平，至於倒戈，則所欲得而甘心者，文一人之生命而已，而人民何與。乃自六月十六日以後，縱兵淫掠，使廣州省會人民之生命財產，悉受蹂躪，至今不戢。且縱其凶鋒，及於北江各處，近省各縣，所至洗劫一空。人民何辜，遭此荼毒，言之痛心。向來不法軍隊，於攻城得地之後，爲暴於一時，已犯天下之大不韙，今則肆虐亘於兩月。護法以來，各省雖有不幸而遭兵燹，未有如廣東今日所處之酷者。北軍之加兵於西南，軍紀雖弛，有時猶識忌憚。龍濟光陸榮廷駐軍廣東，雖嘗以騷擾失民心，猶未敢公然縱掠。而此次變兵，則悍然爲之。聞其至此之由，以

主謀者誘兵爲變時，兵忱於亂賊之名，憚不敢應，主謀者窘迫無術，乃以事成縱掠爲條件，兵始從之爲亂。以此煽揚凶德，汨沒人道，文偶聞野蠻部落，爲此等事，猶深惡而痛絕之，不圖爲此者卽出於同國之人，且由於所統率之軍隊，可勝憤慨！文夙以陳炯明久附同志，願爲國事馳驅，故以軍事全權付托。今者甘心作亂，縱兵殃民，一至於此，文之任用非人，誠不能辭國人之責備者也。此次兵變，主謀及諸從亂者所爲，不惟自絕於同國，且自絕於人類。爲國法計，固當誅此罪人；爲人道計，亦當去此蠱賊。凡有血氣，當羣起以攻，絕其根本，勿使滋蔓，否則流毒所播，効尤踵起，國事愈不可爲矣。以上所述，爲廣州兵變始末。至於國事，則護法問題，當以合法國會，自由集會，行使職權。爲達到目的，如此，則非常之局，自當收束。繼此以往，當爲民國謀長治久安之道。文於六月六日宣言中所陳工兵計劃，自信爲救國良藥。其他如國民經濟問題，則當發展實業，以厚民生，務使家給人足，俾得休養生息於競爭之世。如政治問題，則當尊重自治，以發舒民力，惟自治者，全國人民共有，共治，共享之謂，非軍閥託自治之名，陰行割據，所得而藉口。凡此弊孽諸端，皆建國之最大方略，文當悉其能力，以求貫徹。自維奔走革命，三十餘年，創立民國，實所躬親。今當本此資格，以爲國民盡力，凡忠於民國者，則引爲友，不忠於民國者，則引爲敵。義之所在，並力以赴，危難非所顧，威力非所畏，務完成中華民國之建設，俾國民皆蒙福利，責任始盡。耿耿此誠，惟國人共鑒之！

# 總理致本黨同志書

同志公鑒：文於八月十三日抵滬，曾寄海外同志一電，並於十五日發表宣言，想已鑒及。茲再以事變始末及將來計劃，爲同志述之。

此次陳炯明叛變，非惟文與諸同志所不及料，亦天下之人所不及料。蓋以陳炯明之性質而論，其堅忍耐勞，自有過人之處，然對於國事，常存私心，且城府甚深，不以誠待人，則早爲文與諸同志所燭及，顧以爲人各有短長，但當繩之以大公，感之以至誠，未嘗不可爲用。即使偶有差池，亦何至於決裂，更不虞其陰毒凶狠至此也。以陳炯明與文之關係而論，相從革命以來，十有餘年，雖元二之際，陰謀左計，稍露端倪，及六年亂作，陳炯明來滬相見，自陳惴惴，再效馳驅，文遂盡忘前嫌，復與共事。嗣是廣州處困，閩疆轉戰，均同艱苦。回粵之後，相倚尤深。方期戮力中原，以酬夙志。乃出師甫捷，而禍患生於肘腋，干戈起於肺腑。不但國事爲所敗壞，黨義爲所摧殘，文與諸同志爲所犧牲，卽其本身人格信用，亦因以喪失無餘，果何所樂而爲此。此誠

所謂別有肺腸，不可以常理推測者也。

溯民國九年之秋，我海外同志，所以不惜出其死力，以達到粵軍回粵之目的者，良以頻年禍亂，不但民國建設，尙未完成，卽護法責任，亦未終了，故欲得粵爲根據地，羣策群力，以成戡亂之功，完護法之願。乃陳炯明自回粵後，對國事則有餒氣，對粵事則懷私心，其所主張，以爲今之所務，惟在保境息民，並窺測四鄰軍閥意旨，聯防互保，以免受兵，如此退可據粵，進可合諸利害相同之軍閥，把持國事，可不煩用兵而國內自定。文再三切戒，譬之人身，未有心腹潰爛，而四肢能得完好者，國既不保，吾粵一隅，何能獨保。且既欲保境，必須養兵，所謂養兵以保境，無異掃境內以養兵，民疲負擔，如何能息。民疲其筋力，以負担兵費，猶尙不給，則一切建設，無從開始，所謂模範省者，徒託空言。一省如此，已爲一省之害，各省如此，更爲各省之害，所謂聯省自治，徒託空言，謀國不以誠意，未有不亂者。况各省軍閥，利害安能相同，而僞中央政府，又操縱挑撥於其間，禍在俄頃，何可不顧，保境息民，亦爲幻想。凡此所言，陳炯明未經以難，而終未肯信。直至桂軍發難，邊隅震驚，始知晏安鳩毒之不誣。文以爲自此以後。庶幾恢復勇氣，以戮力進行矣。故仍命諸同志於政治上軍事上悉力助之，俾桂事早平，國難自亦以早定。不圖陳炯明於破敵之後，故態復萌，昔惟欲據粵以自固，今更欲兼桂以自益，北伐大計，漠

然不顧。文乃自統諸軍以當此任，以完戡亂護法之夙志。此文率師北伐以前，與陳炯明相處之大畧也。

當文率北伐軍，次於桂林時，以爲陳炯明雖不肯自赴前敵，後方接濟，當不容辭，初不意其陰蓄異謀，務欲陷我於絕地。自去年十月，以至於今年四月，半載有餘，種種異謀，始漸發覺。其一：文自桂林出師，必經湖南，而陳炯明誘惑湖南當局，多方阻遏，使不得前，其函電多爲文所得。其二：諸軍出發以來，以十三旅之衆，而行軍費及軍械子彈，從未接濟。滇黔諸軍，受中央直轄者，並火食亦靳而不與，屢次電促，曾不一諾。綜此二者，一爲阻我前進，一爲絕我歸路，文所以能在桂林拮据，支持半載有餘者，全恃臨行借提廣東省銀行紙幣二百萬，爲陳炯明所未及知，得以暫爲軍用。及糧餉告絕，接濟不至，北伐諸軍，不爲流寇，則爲餓殍，計無所出，始有改道出師之舉。

四月之杪，文率北伐諸軍，回次梧州，其本意在解決後方接濟問題而已。及陳炯明辭職而去，文初以爲憾，蓋猶以君子之心度之，以爲陳炯明將讓我獨行其志，故忽然舍去也。文雖不得陳炯明爲助，但陳不爲梗，亦已無憾。然又念其前功，不忍其忽然舍去，於是電報信使，不絕於道，所反覆說明者，但使對於大計，不生異同，必當倚畀如故，陳炯明於此，亦願留陸軍總長之職。

。並稱稍事休息，再效力行間。當時有人建議陳炯明狼子野心，不可復言，北伐諸軍宜留粵緩發，先清內患，再圖中原，卒以此目的，在於改道出師，且奉直戰事方熾，北方人民，水深火熱，若按兵不發，坐視成敗，則與擁兵自衛者，果何以異。遂決出師江西，悉命諸軍，集中韶州，以大本營設於韶州。文於五月六日，親臨誓師，李烈鈞許崇智朱培德李福林黃大偉梁鴻楷諸將，遂各率所部由江西前進。

葉舉等所率援桂之粵軍，在北伐諸軍改道以前，已有撤回之議。及陳炯明在惠州，與文電報相商，委任葉舉爲粵桂邊防督辦，令率所部，分駐肇陽羅高欽廉梧州鬱林一帶。及北伐軍已入江西，大庾嶺已發生戰事，葉舉等遂率所部五十餘營，突至省垣，廣州衛戍總司令魏邦平，力不能制。在葉舉等，各有防地，乃不俟命令，自由移動，罪已無可追，然前敵戰事方面，後方空虛，若有騷亂，前方軍心，必因以動搖。文爲鎮靜人心計，乃曉葉舉等以大義，令加入北伐，共竟全功，葉舉等則以要求陳炯明復出，規復粵軍總司令爲請。文以粵軍總司令部已併入陸軍部，陳炯明現爲陸軍總長，有管理之責，初擬令率所部，自當一面，故以中路聯軍總司令屬。旋以陳炯明不欲出戰，而欲以地方善後自任，乃命以陸軍總長，辦理兩廣軍務，所有兩廣地方軍隊，悉爲節制調遣。陳炯明來電，願竭能力，以副委任。並稱已催葉舉等部，退回防地，且言葉舉等部必無

不軌行動，願以生命人格爲保證。然葉舉等部，則逗留省垣如故，財政部供給餉糈，從無岐視，猶以索餉爲名，操縱金融，致紙幣低跌，人心惶恐，且不戒所部，橫行無忌，舉動詭異，叛狀漸露。文以省垣鎮懾無人，乃於六月一日，留胡漢民守韶州大本營，自率衛士，逕至省垣，仍駐總統府，示前敵諸軍，以省垣無恙，安心前進。而前敵諸軍，捷報迭至，贛南諸縣以次攻克，陳光遠兵，破潰殆盡。屈指師期，克贛州後，進取吉安，拔南昌，至九江，不踰一月，文將親率海軍艦隊至上海，入長江，與陸軍會於九江，以北定中原，乃令汪精衛至上海，料理此事。其時北方將士，已有尊重護法之表示，不妨礙國會開會於北京。文對之因有六月六日之宣言。北方將士，若能依此宣言，則以商訂停戰條件，爲第一步，以實行統一爲第二步，戡亂護法之主張，可以完全達到；六年以來之禍亂，可以歸於平復。江西戰事如此，北方將士表示如此，苟無六月十六日之變，則政府無恙，無論爲和爲戰，定能貫徹所期也。

六月十六日之變，文於事前二小時，得林直勉林拯民報告，於叛軍邏弋之中，由間道出總統府。至海珠，甫登軍艦，而叛軍已圍攻總統府，步槍與機關槍交作，繼以煤油焚天橋，以大砲燬粵秀樓，衛士死傷枕藉，總統府遂成灰燼。首事者洪兆麟所統之第二師，指揮者葉舉，主謀者陳炯明也。總統府既燬，所屬各機關咸被搶劫，財政部長廖仲凱，事前一日，被誘往拘禁於石龍。

，財政部所存幣項及案卷部據，擄掠都盡，國會議員，悉數被逐，並掠其行李，總統府所屬各職員，或劫或殺，南洋華僑及聯義社員，亦被慘殺。復縱兵淫掠，商團民居，橫罹蹂躪。軍士掠得物品，於街市公然發賣，繁盛之廣州市，一旦蕭條。廣州自明末以來，二百七十餘年，無此劫也。五年逐龍濟光之役，皆未聞有此，而陳炯明悍然爲之，倒行逆施，乃至於此。既登兵艦，集合艦隊將士，勉以討賊，目擊省垣，慘罹兵燹，且聞叛軍已由粵漢鐵路往襲韶關，乃命艦隊先發砲，攻擊在省叛軍，以示正義之不屈，政府威信之猶在。發砲後始駐黃埔，以俟北伐諸軍之還師來援，水陸並進，以殲叛軍。此爲當日決定之計劃，而文久駐兵艦之所由來也。

其時虎門要塞，已落叛軍之手，惟長洲要塞司令馬伯麟能堅守，與艦隊相犄角，合以海軍陸戰隊及新招民軍，爲數雖少，尙能牽制叛軍兵力，使不能盡聚於北江，以禦北伐諸軍之歸來，故叛軍必欲得此而甘心。一欲置文於死地，一欲以死力攻下長洲，使艦隊失陸地以爲根據也。相持二旬有餘，叛軍終不得逞，而艦隊中，竟有一部分將士，受其運動，使海圻，海琛，肇和三大艦，駛出戰線。長洲要塞，孤懸受敵，遂以不守。文乃率餘艦，駛進省河，沿途受砲壘轟擊，僚屬將士，皆有死傷。所駐永豐艦，亦被彈洞穴。然以奮鬥不佞之結果，竟於七月十日，進至白鵝潭。此役也，以兵艦數艘，處叛軍四集環攻之中，不惟不退，且能進至省河，以懾叛軍之胆，而壯

義士之氣。中外觀聽，亦爲之聳。海防司令陳策等，更分率兵艦及民軍，往襲江門等地，以牽制叛軍兵力。事雖未就，而諸將士之忠勇勞苦，誠可嘉也。

北伐諸軍未聞變以前，已攻克贛州，進至吉安，陳光遠既逃，蔡成勳亦不敢進，南昌省城，指顧可得。然北伐諸軍入贛州後，搜得陳光遠致其部將電報，已盡悉陳炯明謀叛事實。蓋陳炯明堅囑陳光遠固守贛州，以扼北伐諸軍之前進，而已則襲兵，以扼北伐諸軍之後。故陳光遠據此，嚴飭所部，死守以待也。北伐諸軍將領，見此等電報，已知陳炯明蓄謀凶險，禍在必發。及胡漢民自韶州馳至，告以六月十六日變亂消息，軍心激昂，許崇智李福林卽日議決旋師討賊，黃大偉繼歸，李烈鈞留守贛南，以爲後方屏蔽。惟梁鴻楷所部第一師，於決議之後，潛歸惠州，與陳炯明合。第一師爲鄧仲元所手創，入贛之役，與許崇智等部，共同作戰，乃聞變之後，始而躊躇不決，終乃甘心從逆，仲元之目，爲不瞑矣。許李朱黃諸部，自南雄始興進至韶州，七月九日。開始與賊戰，復分兵出翁源，湘軍陳嘉祐所部，亦來助戰。前後二旬有餘，其始軍鋒甚銳，屢挫賊勢，賊恆擾欲退者屢矣。然賊據粵漢鐵路，運輸利便，且憑藉堅城，以爲頑抗。而西江等處響應之師，不以時應，使賊得傾注全省兵力，以萃於韶州翁源一帶，與北伐諸軍搏。北伐諸軍，餉彈不繼，兵額死傷者，無可補充，猶力戰不屈。直至蔡成勳沈鴻英之兵，自後掩至，李烈鈞所部贛

軍與敵，衆寡懸殊，至於撓敗，於是許李黃陳等部，首尾受敵，無可再戰，許李黃等部，退至贛邊，朱陳等部，退至湘邊。此次北伐諸軍，自五月初旬至八月初旬，凡三閱月中，始而由粵入贛，與陳光遠之敵兵戰，繼而由贛回粵，與陳炯明之叛軍戰。曾無一日之休息，不但久戰而疲，卽遠道之勞，殆已非人所堪，其堅苦卓絕，洵足爲革命軍人之模範。而陳炯明輩以欲遂其把持盤據之欲，至不惜勾通敵人，以夾擊其十餘年同患難生死之袍澤，廉恥道義，掃地以盡矣。

文率諸艦，自黃埔進至白鵝潭後，賊以水雷，夜擊永豐艦，不得逞。又欲以砲擊沙面，釀成國際交涉，不得逞。諸艦雖孤懸河上，無陸地以相依倚，無可進展，然以爲北伐諸軍，果得進至省城附近，則水陸夾擊，仍非無望，故堅忍以待之。自六月十六日，歷五十餘日之久，艦中將弁，雖極疲勞，意氣彌厲。及聞北伐諸軍，已由始興南雄，分道退却，知陸路援絕，株守無濟，文始率將吏離艦，乘英國兵艦至港，轉乘商輪赴滬。

文於八月十三日抵滬，發表宣言，進行方針，大要已具。擷其要旨，不外數端。其一、文任用非人，變生肘腋，致北伐大計，功敗垂成，當引咎辭職。其二、陳炯明所率叛軍，當掃滅之，毋使禍粵者禍國。其三、護法事業，當以合法國會，完全行使職權爲究竟。其四、關與民國之統一與建設，當實行工兵計劃，發展實業，尊重自治。至文個人以創立民國者之資格，終其身爲民

國盡力，無間於在位在野。凡此聲聲諸端，凡我同志，所宜深喻者也。

近據報告。許崇智李福林黃大偉等部，現在贛東者有衆萬餘人，朱培德陳嘉祐等部，現在湖南者，亦有衆萬餘人。服裝餉糈，因待補充，蓋軍力未失，士氣至厲，疲勞恢復，不難再舉。黃明堂在高雷欽廉，舉兵討賊，以爲響應，遲不及事，退至桂境。而兩粵同志軍隊，著志殺賊，待時而動者，爲數尤多。陳炯明叛黨禍國，縱兵殃民，罪惡貫盈，難稽顯戮。凡吾同志，但當踴厲奮發，努力不懈，粵難平定，爲期必不遠也。

至於國事，北方將士，既有專重護法之表示，援潔己以進之義，開與人爲善之誠，理所當爾。各方面使者來見，一切言論，悉取公開，但以主義相切磨，則舉凡營私壟斷之言，悉無因而入。若能以同力之合作結果，俾護法事業完全無憾，則數年血戰，卒能導民國入於法治之途，庶幾犧牲不爲徒勞，而吾黨報國之忱，亦得以少慰。至於以息事寧人爲藉口，而枉道以求合，吾黨之士，所不屑爲，無俟言也。

於此猶有言者，文率同志，爲民國而奮鬥，垂三十年，出生入死，勝敗之數，不可屈指，顧失敗之慘酷，無有甚於此役者。蓋歷次失敗，雖原因不一，而其究竟，則爲失敗於敵人，此役則敵人己爲吾屈，所代敵人而興者，乃爲十餘年羽翼之陳炯明。且其陰毒凶狠，凡敵人所不忍爲者

孫大總統廣州蒙難十週年紀念專刊

一四

，皆爲之無恤。此不但國之不幸，抑亦人心世道之憂也。迹其致此之由，始則慮文北伐，若有蹉跎，累及於己，故務立異以求自全，充此一念，遂冒天下之大不韙而不恤。其心雖驚，其胆則怯。革命黨人，常以國民之前鋒自任，則當一往直前之際，前敵未可料，後援亦未必，其所自任者，本至險而至難，苟無堅確之操，則中途遺去，或半途潰去，或半途離叛，亦事所恆有。數年以來，護法事業，蹉跎未就，與於此役者，苟稍存畏難苟安之意，鮮有不失其所守者，特陳爛明之厚顏反噬，以求自全，爲僅見耳。然疾風知勁草，盤根錯節，然後辨利器。凡我同志，此時尤當艱貞蒙難，最後之勝利，終歸最後之努力者，此則文所期望者也。餘不一一，此候公安。

# 六月十六之迴顧

胡漢民

## 一、陳炯明反對北伐

當陳炯明率粵軍回粵的時候，總理在上海，曾用全副的力量幫助他。等他到了石龍，他就不想請總理回粵了。却因為當時趕走岑春煊一班人，陳炯明自己又不敢獨立，名義上非恢復總裁制不可；於是他發電報，請總理及伍秩庸唐少川諸人，在上海辦事，總理不答應，等總理同伍唐諸人等既到了廣東，後來唐繼堯也就到了。總理以為事權不一，諸事不能進行，主張將總裁制改為元首制，陳炯明就竭力反對。他為什麼竭力反對呢？因為他心裏深怕總理一做了總統，必定就要舉兵北伐；舉兵北伐，他就要失掉北洋軍閥的歡心，這是他所以反對的原因。當時唐少川對於改總裁制為元首制這回事，是模稜兩可，但伍秩庸先生却竭力贊成，結果非常國會行選舉於廣東，元首制實現，孫先生就被舉為總統。唐繼堯首先跑到香港，又由香港得到陳炯明資助，轉歸雲南去了。

孫先生既做了總統以後，不到幾個月，就派炯明去征伐廣西，從西江出兵至南甯，所有作戰計畫，皆由蔣介石爲他定好。攻克南甯之後，他電請蔣介石赴南寧。這時適趙恒惕在湘攻鄂未成，熊克武在川討吳佩孚失敗，許汝爲部及李協和所統率的滇黔贛各軍，均在湘桂邊境，因此李協和竭力請總理北伐，總理遂由梧州至桂林督師，先是介石接了陳炯明電約，就到南甯去看他，不料介石一見了他，他就表示反對北伐，並且說：「民國二年，展堂一定要出兵反對袁世凱，實在害了我，如果那時不反袁，廣東由我幹到現在，豈不什麼都辦好了嗎？」介石聽了這話，即刻就說：「我現在頭痛」於是就起身辭別，馬上回廣州，出香港，往上海，來到了上海，接到總理的電召，於是又過赴桂林。總理這時電催陳炯明出兵，而陳炯明在南甯逗留不進，想出種種計策來阻撓北伐，並說：「要北伐，須給我六個月的準備。」總理不允，陳炯明無法，就轉請我與總理講，總理還是不允，如此遷延下去，不覺已過了六個多月，他也並未準備，更講不到北伐了。於是他又想出種種難題來難總理，他說：「要北伐非先籌一千萬元不可，」同時又說：「我祇担任粵軍的餉糈，滇黔的軍餉糈，由滇黔全省自備，贛軍的給養，由廣西担任」。他雖提出許多難題，但是並不能阻止總理北伐的勇氣。恰巧在那個時候，趙恒惕派袁某來請總理到湖南去，並請總理每月助湘省軍餉十萬元，外請幫助子彈一萬發。當時總理命陳炯明照